

台山市斗山镇咸鱼田水库排洪渠增加挡土墙工程项目预算审核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 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台山市斗山镇咸鱼田水库排洪渠增加挡土墙工程项目进行预算审核服务项目。

(2) 工程施工总投资：41307.11 元

(3) 本次服务内容：按项目业主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资料完成工程造价审核服务。

(4) 资金来源：台山市斗山镇政府统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

(5) 中介机构需自行配备到现场勘查的工具。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斗山镇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本项目的预算服务费参考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收费标准，结合市场调节价计算服务费用，台山市斗山镇咸鱼田水库排洪渠增加挡土墙工程的预算造价咨询费不足2000元按2000元下浮85%收取，计算公式： $2000 * (1 - 85\%) = 300$ 元/份；本造价咨询合同总额300元。

2、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

五、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审核备案为止。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斗山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6日

